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海防务”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 11:00 在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518 号 8 楼学术交流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应参加监事 5 人，实际参加监事 5 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举行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管委会签订<通州湾示范区产业发展协议>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，有利于拓展公司在海洋工程装备领域的业务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，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自愿的交易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监事丁磊先生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上海长海船务有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拓展公司船舶租赁和运营业务，也有利于保持公司在船海工程业务领域优势地位，增加市场话语权和主导权，提升业务空间和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，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自愿的交易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